

##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卫东先生主持，监事唐文荣先生、胡肖龙先生、杨玉琴女士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船舶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EASTERN PACIFIC SHIPPING、韩国三星重工签订两艘船舶转让协议；公司下属子公司、EASTERN PACIFIC SHIPPING、韩国现代重工签订两艘船舶转让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交易文件以及安排该等文件的交割和履行。上述转让协议签订后，原公司下属子公司分别与韩国三星重工、韩国现代重工签订的船舶建造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全部转让给EASTERN PACIFIC SHIPPING。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订船舶转让协议及运输服务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93）。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运输服务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EASTERN PACIFIC SHIPPING 签订四艘船舶的运输服务协议，为公司连云港石化项目及公司贸易业务提供物流运输服务，运输服务自2022年第二季度开始，服务期限为15年，协议总额约10亿美元。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交易文件以及安排该等文件的交割和履行。协议到期后，公司拥有优先选择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订船舶转让协议及运输服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9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四日